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作為概要，其可能並未包含所有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資料。閣下決定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附帶風險。投資於發售股份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本節。

概覽

我們是中國一家快速增長的綜合性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我們專注於中國各地的主要城市園林綠化項目，針對不同項目為客戶提供「一站式」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解決方案，包括設計及規劃、設計完善、建設、苗木種植及養護。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完成超過50個園林綠化項目，包括中國五個省份及直轄市的18個主要園林綠化項目⁽¹⁾，總初始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494.9百萬元，佔我們於相同期間所確認總收益約64.8%。我們的主要在建但尚未完成的園林綠化項目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所確認總收益約23.3%。我們的園林綠化項目曾贏得多項榮譽及業內獎項，包括「中國園藝杯優秀景觀金獎工程」、「上海傑出園林項目」及「優秀園林綠化工程獎金獎」。我們目前持有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及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我們的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使我們可承攬各種規模以及類型的園林綠化工程，包括但不限於綜合公園、社區公園、主題公園及花園。我們的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使我們可承攬總投資價值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大中型園林綠化項目的園林設計及規劃工程。我們認為，我們的雙重行業資質使我們在承攬國內大型市政及城市層面的公共部門園林綠化項目的能力方面具有競爭優勢。

自2004年開展業務以來，我們一直專注於提供貫徹而高質素的量身定造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憑藉我們於園林規劃及設計以及項目建設方面的專門知識，我們於項目初始階段便與客戶合作並將設計理念形成量身定造的施工計劃及圖紙。我們亦可協助客戶改良第三方所編製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方案並將其轉換成詳細的圖紙。我們監督項目建設工程

附註：

(1) 主要園林綠化項目指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5.0百萬元或以上的項目。

概 要

的各個方面，並負責項目的整體管理。由於我們於中國不同地區擁有廣泛的項目經驗，因此已對地方市況有了深入瞭解。我們亦已就植物及灌木原料的採購來源及定價以及地方的合資格分包商建立全面的信息數據庫，從而令我們可更準確地制定業務策略。

我們就園林綠化項目每月或每兩個月向客戶收取進度款，其金額乃參照相關項目已完成部分的價值而定。我們目前正進行郴州項目，而不會就該項目收取任何進度款，並將僅於項目完成後獲支付相關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郴州項目確認的收益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16.7%。在特定財政年度內，我們建設移交項目所產生的收益通常佔我們所確認總收益的30%左右。倘財務狀況及資源允許我們承攬更多的建設移交項目，我們將考慮相應增加建設移交項目的數量，惟須待董事會批准後方可作實。由於我們並不計劃於可見未來大幅增加建設移交項目在我們項目產品組合內的比重，故擁有更多財務資源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承攬更多的建設移交項目，而我們園林綠化項目的市場份額或會因此減少。有關與建設移交項目相關的風險及影響，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我們面對與承接建設移交項目及其他類似項目相關的風險」及「風險因素－與我們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受到競爭的不利影響」分節。

我們擁有雄厚而穩固的客戶基礎。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五大客戶主要包括國家及地方政府以及國資企業。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客戶所授予的項目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73.7%、58.0%及71.9%。此外，根據益普索的資料，與私有企業所發起的項目相比，地方政府及國資企業所發起園林綠化項目的付款更有保障，因此，我們認為，我們無法就地方政府及國資企業所發起項目獲得付款的風險相對較低。

中國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市場是一個快速增長的行業。我們認為，有關增長乃由中國經濟的持續穩定增長、不斷推進的城鎮化進程及公眾對經優質園林綠化項目打造的公共及私人公園及花園的需求不斷增加所致。雖然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率從2011年的約9.3%下降至2012年的約7.8%，但中國仍為全球增長速度最快的經濟體之一。根據益普索的資料，中國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行業的總收益由2008年的約人民幣1,604億元增加至2012年的約人民幣4,17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27.0%。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市場高度分散。於2012年，中國共有超過17,000家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其中前十大園林

概 要

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合共僅佔同期中國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行業總收益約4.7%。根據益普索報告，與同行私營企業相比具備更佳聲譽及更大規模的國內上市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往往擁有更高的增長率，其複合年增長率通常超過40.0%。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快速增長。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6百萬元或25.2%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1.6百萬元，並進一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1.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8.3百萬元或30.8%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9.9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由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7百萬元或30.3%至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百萬元，並進一步由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4.5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29.0百萬元或118.4%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3.5百萬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²⁾，我們手頭擁有十個主要園林綠化項目⁽¹⁾的強大訂單量，總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846.8百萬元。我們於2013年就其中七個項目開始施工，並於2014年就餘下三個項目開始或預計開始施工。我們預期將於2015年年底前完成全部該等園林綠化項目。根據施工時間表及項目交付日期，我們預期將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收益約人民幣250.0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獲授且若干工程已完成的園林綠化項目的初始合約價值、已確認收益及未完工合約淨值：

	<u>2013年12月31日</u>
	人民幣千元
於2013年獲授園林綠化項目的初始合約價值 ⁽³⁾	428,942
收益確認 ⁽⁴⁾	81,073
未完工合約淨值 ⁽⁵⁾	347,869

附註：

- (1) 主要園林綠化項目指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5.0百萬元或以上的項目。
- (2) 我們於指定日期的訂單量指我們尚未完成的項目的總初始合約價值，包括於有關日期我們已按完工百分比法就該等項目確認的部分收益。
- (3) 於2013年獲授園林綠化項目的初始合約價值指我們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授且若干工程已完成的園林綠化項目的總初始合約價值。我們預期將在2015年年底完成所有新近獲授的項目。
- (4) 已確認收益指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項目已完成工程已確認的總收益部分。
- (5) 未完工合約淨值指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項目未確認的總收益部分。

概 要

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未完工合約淨值通常高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未完工合約價值，此乃主要由於郴州項目的總初始合約價值約人民幣166.4百萬元，而於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僅為約人民幣46.6百萬元。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為確保我們持續成功的關鍵因素：

- 我們是持有城市園林綠化企業一級資質及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雙重資質的中國綜合性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供應商
- 我們具備足夠條件把握中國快速增長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市場的商機
- 我們擁有雄厚而穩固的客戶基礎，當中不少為國家及地方政府以及國資企業
- 我們提供廣泛的量身定造綜合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在完成優質項目及項目管理效率方面擁有出色的往績記錄
- 我們擁有資深的管理團隊，他們在推動業務增長方面擁有出色的往績記錄

我們的策略

我們擬透過實施以下主要策略舉措進一步鞏固我們在中國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市場的領先地位，並提升整體競爭力及市場份額：

- 進一步在中國擴大我們的業務及地理覆蓋面
- 進一步發展我們的項目設計及研發實力
- 持續應用新技術及開發資訊管理系統，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工作效率及服務質素
- 不斷吸納及挽留更多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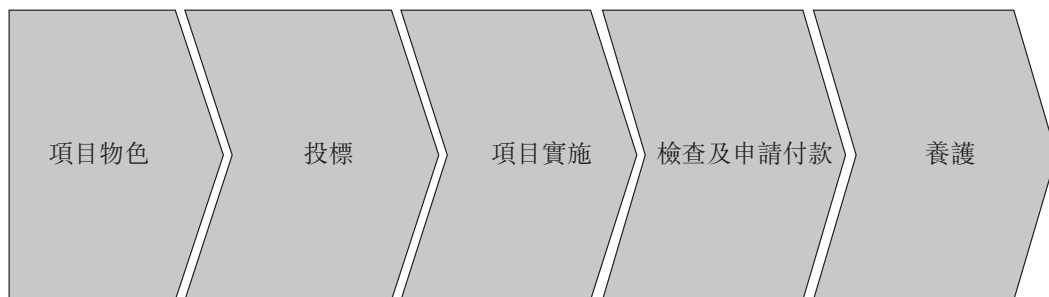
我們的主要業務

我們主要為客戶提供園林綠化設計、建設及養護服務。

概 要

- 設計：我們就新項目的投標編製初步設計方案，該方案主要依據現場檢查收集的資料及招標文件編製。我們根據現場檢查收集的資料協助客戶完善第三方編製的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方案，並將其轉換成詳細的圖紙。
- 建設：我們承攬園林建設項目並提供廣泛的服務，該等服務通常包括種植苗木及植物、鋪設花園小徑、修改土地布局及建設各種園林設施。
- 養護：我們提供與我們的園林建設項目有關的養護服務。我們的養護服務一般包括植物養護、枯死植物移除及置換以及園林設施維修及保養。

下圖載列我們於提供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時採取的一般營運程序：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種植植物及苗木的分包費用及原料成本、鋼結構及膜結構等其他建設工程的分包費用及原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營業稅及其他建設相關開支。我們園林綠化項目的主要原料為苗木及植物，以及一般建設及建築材料（如水泥、木材、鋼材、石頭及沙子等）。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47.4百萬元、人民幣177.0百萬元及人民幣206.6百萬元。

我們會將全部建設工程外判予分包商。我們亦會將一般園藝工程外判予分包商，該等分包商將主要負責栽植及植物養護工作。我們的分包商一般負責採購其所分包工程所需的原料（包括苗木及植物）。該等分包商所採購的原料一般由彼等自行支付，而相應的原料成本會計入分包價格內。

概 要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若干風險。任何風險因素及不明朗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股份交易價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閣下失去全部或部分投資。下文載列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主要風險因素：

- 我們於2013年12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並於截至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負經營現金流量淨額，該等情況令我們面對若干流動性風險
- 我們與客戶之間並無長期承諾，且我們按項目基準賺取收益，因而屬非經常性質
- 我們項目的進度款及保留金未必能準時獲全數支付
- 我們正就郴州項目提供園林設計服務，但該項目的價值已超出我們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的限制

有關我們風險因素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

過往違規事件

我們持有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因而可承攬總投資額不超過人民幣20.0百萬元的大中型景觀園林綠化項目的設計工程。我們目前正進行的郴州項目的總初始合約價值約人民幣166.4百萬元。因此，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博大園林可能會遭相關地方機關要求將郴州項目停工，並支付不少於設計工程相關初始合約價值（「設計工程價值」）但不多於設計工程價值兩倍的罰款。按郴州項目的設計工程價值約人民幣3.27百萬元計算，潛在最高罰款預期將約為人民幣6.54百萬元。相關地方機關亦可能沒收我們自相關設計工程產生的全部費用，要求博大園林停工並降低我們的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此外，倘有關違規行為被相關地方機關視為屬情節嚴重，則我們的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可能會被撤銷。

董事已確認：(i)監督郴州項目的相關機關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區管理局規劃建設科（「規劃建設科」），僅規定公開招標過程中投標方應持有（其中包括）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ii)儘管我們僅持有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但規劃建設科仍將我們

概 要

選為投標方之一；(iii)郴州項目的招標過程已在規劃建設科的監督下進行所有必要公開通知程序；及(iv)我們已於2014年1月9日收到由上海市綠化和市容(林業)管理站(「管理站」)及上海市建設工程交易中心綠化和市容(林業)工程交易分中心(「交易中心」)共同發出的一份確認函，確認(a)我們已於2013年12月13日向交易中心遞交郴州項目的相關合約進行備案，且有關備案文件已通過審批；(b)如郴州項目的公開招標書所示，投標方僅須持有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或以上資質；及(c)管理站將不會因博大園林承攬郴州項目而對其施加任何處罰。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告知，管理站為負責監督我們是否符合風景園林工程設計專項乙級資質的主管機關，而交易中心則為負責監管我們是否就園林綠化項目遵守備案規定的主管機關。鑒於上文所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相關機關可能因我們承攬郴州項目的園林設計工程而向我們施加處罰的機會極低。

有關進一步詳情，包括有關我們為確保日後不會承攬任何超出我們園林綠化資質的項目而採取的內部控制措施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合規事宜」分節所披露的內容。

股東資料

於2014年1月12日，為籌備上市，吳先生、肖女士及管理層股東訂立一致行動契據，據此，彼等確認曾於過往訂立一致行動安排，並有意於上市後繼續以上述方式行動以鞏固其對本集團的控制，直至一致行動契據由彼等以書面形式終止為止。鑒於訂有一致行動契據，控股股東包括吳先生、肖女士及管理層股東。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但不計及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的股份)，控股股東將有權行使本公司約[編纂]%的已發行股本或控制該等股本的行使。

概 要

綜合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要

主要收益表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76,986	221,550	289,883
銷售成本	(147,387)	(177,028)	(206,568)
毛利	29,599	44,522	83,315
除稅前利潤	19,151	32,942	71,598
年／期內利潤	18,840	24,528	53,500

主要財務狀況表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6,003	24,788	33,626
流動資產	133,216	171,919	247,861
流動負債	73,060	96,318	271,074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60,156	75,601	(23,2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6,159	100,389	10,413
非流動負債	1,906	1,608	1,542
資產淨值	74,253	98,781	8,871
權益總額	74,253	98,781	8,871

概 要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126	103	128

附註：

- (1)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相等於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保留金）的平均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保留金）除以相關年度的收益再乘以365日計算。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時未計及保留金的原因是保留金的任何未動用部分一般會於保養期（通常為相關項目竣工後一至兩年內）屆滿後一個月內退還予我們。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於往績記錄期間整體增加，此乃主要由我們於期內所承攬大型項目的較長付款週期及完成時間表所致。

主要現金流量表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的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9,165	(4,368)	(35,69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1,864	(9,395)	(5,565)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11,745	13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05	53,934	51,916
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3,934	51,916	10,793

概 要

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的概要：

	於12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流動比率	1.82	1.78	0.91
資產負債比率(%)	零	12.1%	135.1%
負債權益比率(%)	零	零	13.4%

利潤預測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預測

	截至2014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的預測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利潤 ⁽¹⁾	不少於人民幣[55.1]百萬元 (相等於68.5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股份盈利 ⁽²⁾	不少於人民幣[編纂]元 (相等於[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本集團擁有人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應佔的預測綜合利潤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三。編製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上述預測所依賴的基準及假設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三。
- (2)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股份盈利乃根據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人應佔預測綜合利潤，並經假設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共有[編纂]股已發行股份（並無計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而計算得出。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股份盈利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043元的匯率轉換為港元。
- (3)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人應佔預測所得稅開支及上市相關開支分別為約人民幣18.5百萬元及人民幣[編纂]百萬元。
- (4)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1.18條，我們已向香港聯交所保證對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進行審核。

概 要

上市相關開支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已就全球發售產生約人民幣3.8百萬元之上市相關開支。於2014年1月1日至全球發售完成止期間，我們預期將產生額外上市相關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其中估計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確認為行政開支，而估計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直接確認為權益。

全球發售統計數字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編纂]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每股股份 [編纂]港元計算
股份市值 ⁽¹⁾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²⁾⁽³⁾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股份市值乃根據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未計及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計算。
- (2) 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上段所述作出調整後，以[編纂]股已發行股份（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3年12月31日完成，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及發售價每股[編纂]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最低價）以及[編纂]股已發行股份（假設全球發售已於2013年12月31日完成，不包括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股份）及發售價每股[編纂]港元（即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為基準而達致。備考經調整綜合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043元的匯率轉換為港元。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後，以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未計及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發行授權及購回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及發售價每股[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為基準而達致。

概 要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總值（扣除我們（代表本身及售股股東）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後，且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售價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載指示發售價範圍的中間價）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目前擬將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於2015年12月31日前用於撥付我們現有及潛在項目所需資金，包括：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用於撥付完成郴州項目所需資金；及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用於潛在日後項目；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用於對園林景觀設計建設服務公司或設計公司的潛在收購；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用於設立更多附屬公司及分公司以擴充我們於中國的地理覆蓋面；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用於我們的研發活動；及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編纂]%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我們不會取得售股股東於全球發售中出售銷售股份的任何所得款項。售股股東預計，在扣除有關全球發售應付的估計包銷佣金及開支後並假設每股股份的發售價為[編纂]港元，其將合共收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概 要

最近發展

根據我們於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工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任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我們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65.4百萬元。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25.4百萬元（根據我們於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而得出）增加至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65.4百萬元，主要因為隨著我們於中國進行業務擴充，於上述期間內確認收益的新項目數量有所增加。我們已經贏得福建省泉州市的一個大型園林景觀設計建設項目，於2014年3月的總初始合約價值約為人民幣350.0百萬元。我們於2014年3月開始開展該項目的建設工程，並預計於2015年完成該項目。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於2014年動工的新園林綠化項目」及「業務－與客戶訂立的主要園林建設合約條款－泉州項目的主要合約條款概要」分節。

於2013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23.2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應付創始股東款項人民幣120.7百萬元及應付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款項人民幣3.4百萬元（該款項為我們於2013年12月31日就境內收購而產生，不包括預扣個人所得稅）所致。詳情請參閱「歷史與發展－重組－上海千頤收購博大園林、綠澤景觀及綠澤園藝」分節。我們已於2014年3月14日使用我們自一家中國商業銀行取得的長期銀行貸款人民幣126.2百萬元償付應付創始股東及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款項。因此，我們於2014年4月30日擁有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38.2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債務－借款」分節。

我們根據審慎的財政政策繼續改善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自經營活動錄得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若干項目客戶的進度款項，惟部分由郴州項目合約客戶的應收款項增加所抵銷。於2014年5月31日，我們擁有尚未動用且並無限制的銀行融資人民幣55.0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最近發展」分節。

概 要

為了進一步改善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於2014年6月，綠澤東方國際、博大國際及乙羽國際基於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同意於上市日期前向本公司出資總共63.0百萬港元作為額外注資。作為代價，本公司將根據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向股東配發及發行總共1,000,000股股份。我們計劃向綠澤時代注資63.0百萬港元，而作為代價，綠澤時代將向本公司額外發行50,000股股份。〕

我們繼續透過多種渠道積極物色新項目，以獲得持續增長。我們定期關注報道及地方政府相關網站刊登的公開招標邀請並密切跟進客戶以尋找新項目。

我們目前正就一個位於上海、初始合約價值為人民幣13.0百萬元的新項目的授權與一家國資企業進行協商。該項目預期將於2014年下半年開始，並於2014年年底前完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此潛在項目與我們的客戶簽訂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

董事確認，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據我們所知，中國園林景觀設計建設行業的整體市況並無發生重大變動，從而已經或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息政策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分派任何股息。在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討論因素的限制下，我們目前擬就上市後兩個年度各年支付相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25%的股息。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可每年或於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宣派及支付股息或會受限於法律限制或我們可能於日後訂立的融資安排。此外，是否派付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釐定。